

证券代码：603629

证券简称：利通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82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互联网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邵树伟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公司董事审议和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：关于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议案二：关于《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议案三：关于《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2.0行动方案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2.0行动方案的公告》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- 1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9 日